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拟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12 月 17 日分别召开了董事会八届十五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2018 年 12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暨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6）、《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4）。2018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常州高新区正式签署了《投资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将出资 3 亿元成立全资子公司，实施轻型发动机和铸件生产项目。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常柴机械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

2、注册资本：3 亿元

3、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

4、经营范围：内燃机及配套机组、拖拉机、收获机械、植保机械、种植机械、工程机械、环保机械、畜牧机械、粮油加工机械、机械化农业及园艺机具、模具、夹具、零部件及配件生产、加工、研制、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数据处理、存储及开发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定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主要是为了实施轻型发动机和铸件生产项目。该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后续将根据全资子公司设立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2、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投资协议》。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6日